

证券代码：834340

证券简称：宝利小贷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16 日以书面通知（包括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滕伟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通知提前 10 日通过书面通知（包括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董事，符合《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关于召开临时董事会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

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

